

证券代码：831369

证券简称：帜扬信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人、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10:00。

2、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369	帜扬信通	2023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市海嘉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二区 10 号楼 3 层 301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六) 审议《关于〈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 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升投资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结合公司日常经营中的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用于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 5 亿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实施，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有效。

(九) 审议《关于选举郝春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郝春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郝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审议《关于选举王东生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王东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王东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一）审议《关于选举邵征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邵征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邵征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二）审议《关于选举张敬威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敬威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张敬威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三）审议《关于选举周玉琢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周玉琢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周玉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四）审议《关于选举张金强继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张金强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止。张金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五) 审议《关于选举徐雷继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徐雷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止。徐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3、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4:00-15: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二区 10 号楼 3 层 301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 83628001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二区 10 号楼 3 层 301 室

联系人：邵征（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010-83628001-8011

传真：010-83686718-18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 《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